

2025 年度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部门决算

2026 年 10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职责为负责长春市城区无依无靠、无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的老年人和残疾人、低收入家庭及社会无能力照管老年人、复员退伍军人等民政服务对象的养护、医疗和康复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内设 9 个机构，具体职责如下：

（一）办公室

主要负责全院的党建、政工、行政管理、人事劳资等工作；监督检查全院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全院政治思想、组织宣传工作；起草、印发、上报全院综合性文件，收发、传递上级有关文件通知；负责印鉴管理、文件打印、档案管理、工资管理、保密及信访接待等工作；组织协调全院各类会议、大型活动，整理会议记录、起草会议纪要；联络新闻媒体，运营微信公众号、官网等官方媒体；负责人事调动、职务晋升、职工考核、奖惩等工作；负责职工保险业务，劳动工资执行、计划、审批、管理等工作；负责工会群团组织、离退休老干部等工作；办公用品的采买、管理与发放。

（二）财务科

主要负责编制财务预算、决算报表，预测收入和支出，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建立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完成核算工作；对财务数据进行分析和解读，为管理决策提供参考；负责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协助进行财务审计工作，对财务活动进行核查和审议，及时整改财务问题；税务、公积金管理；财务专用章、法人章的管理及财务档案的保管、保存工作。

（三）业务科

主要负责办理收养人员的出入院手续；收养人员共用物品的采购；养员衣物洗涤，洗衣房管理；收养人员户籍管理和档案管理；严格履行收养人员的申报审批程序，完善相关规定；申报、办理收养人员身份认定及个人待遇相关手续；定期征询收养人员意见和建议；及时与收养人员家属联系，通报收养人员近期的身体情况；死亡人员的善后处置事宜；协调与各区民政局、街道办事处关系；配合发放特困、低保人员的节日补贴、高龄补贴，领取低保金。

（四）护理科

负责安养一、二、四区及照护生活区的生活护理及所有养员服务相关工作；指导生活区开展各项业务，督促检查各项业务的完成情况，合理调配护理人员和各生活区收养人员；制定修改各生活区规章制度；检查各生活区卫生和护理情况，对各生活区工作做出评价；掌握各生活区床位利用率；协助业务科处理收养人员家属来访、投诉等工作；协助社工科组织收养人员开展文体活

动和收养人员情感交流，做好重点收养人员的思想工作。

（五）医务科

主要负责处理相关医、护、技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养员体检、疾病诊治、健康保健、医养结合等相关工作；严格执行医师查房制度、医嘱制度、病例讨论制度、各生活区消毒检查制度。按规范要求书写病历，及时准确记录病程；负责全院养员的医疗处置工作；组织重大抢救，联系院内外会诊，提高医疗质量，严防差错事故；负责实施医护技人员业务培训、技术考核，做好卫生技术人员执业资格注册工作；负责药品和医疗器械的采购、管理、入库登记、维护与保养工作；负责医疗垃圾收集与处置工作；管理医务档案资料；收养人员的康复工作；负责协助标准化办公室做好护理等级评估及院感防控等工作；负责院内各种活动的医疗保障。

（六）伙食科

负责食堂的管理工作；监督第三方餐饮服务外包人员服务质量，检查伙食标准、计划执行情况，掌握伙食收支情况，定期公布账目；执行各种规章制度及日常考核工作；定期开展膳食类委员会；深入生活区，征求收养人员和职工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提高伙食工作质量；食堂食谱的审定及主副食购买等工作；严格执行食品卫生法，防止传染病、流行病的发生；组织节日会餐，每月开展集体生日宴，按要求准备食材；严格进行食材库房管理；搞好文明服务，不断提高服务水平。

（七）总务科

负责全院公共设施设备维修，房屋修建改造；院容整顿，全院（包括西院）树木草坪修剪，公共卫生区域清洁；全院范围内垃圾清运；全院养员所需日用品，维修所需五金件、配件等日杂用品采购；水暖电、电话及网络管理等工作，保证后勤相关工作顺利进行；负责固定资产入库、调转、报废等管理工作；负责与第三方物业服务外包公司沟通协调，监督并检查服务质量，负责院内部分项目采购。

（八）社会工作科

负责开展各类小组活动和大型文体活动，丰富收养人员精神文化生活，践行文养结合；对个别收养人员进行个案辅导，帮助其脱离内心困境，重拾生活信心和勇气；为全院职工设计策划有益身心的集体活动，培养职工的团队凝聚力和向心力；对接社会资源，引导社会关注，接受各类捐赠等。

（九）安全保卫科

负责全院的安全保卫工作；负责车辆使用、维修和管理工作；严格门卫管理，对出入院车辆及人员做好登记，收养人员出门凭生活区出门证，职工出门凭因公外出申请单或请（休）假申请单；做好要害部位和重要物资的保卫工作；了解掌握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和存放位置，检查“四防”安全情况，夜间做到经常巡逻，发现可疑情况立即报告；负责电梯、消防设施设备的定期维护、采购和管理；微型消防站负责初起火灾的扑救工作；定期组织消防安全培训、应急演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28.9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2,276.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31.01	二、卫生健康支出	10	30.54
三、其他收入	3	296.7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	77.98
	4		四、其他支出	12	2,931.01
本年收入合计	5	4,656.63	本年支出合计	13	5,316.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6	289.78	结余分配	14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7	504.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	134.55
总计	8	5,450.77	总计	16	5,450.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4,656.63	4,359.93	0	0	0	0	29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7.09	1,320.39	0	0	0	0	296.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77	12.77	0	0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77	12.77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47	189.47	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75	93.75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72	95.72	0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1,409.06	1,112.36	0	0	0	0	296.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409.06	1,112.36	0	0	0	0	296.7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79	5.79	0	0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79	5.79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4	30.54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4	30.54	0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54	30.54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8	77.98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8	77.98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8	77.98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2,931.01	2,931.01	0	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31.01	2,931.01	0	0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31.01	2,931.01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 316. 22	1, 428. 27	3, 887. 95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276. 69	1, 319. 74	956. 95	0	0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 77	0	12. 77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 77	0	12. 77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 47	189. 47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 75	93. 75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 72	95. 72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2, 068. 66	1, 130. 27	938. 39	0	0	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 068. 66	1, 130. 27	938. 39	0	0	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 79	0	5. 79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 79	0	5. 79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 54	30. 54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 54	30. 54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 54	30. 54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 98	77. 98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 98	77. 98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 98	77. 98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2, 931. 01	0	2, 931. 01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 931. 01	0	2, 931. 01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 931. 01	0	2, 931. 01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8.9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	1,320.39	1,320.39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931.01	二、卫生健康支出	8	30.54	30.54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住房保障支出	9	77.98	77.98	0	0
	4		四、其他支出	10	2,931.01	0	2,931.01	0
本年收入合计	5	4,359.93	本年支出合计	11	4,359.93	1,428.92	2,931.01	0
总计	6	4,359.93	总计	12	4,359.93	1,428.92	2,931.0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合计	1,428.92	1,137.30	1,067.43	6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0.39	1,028.77	958.90	69.8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77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77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47	189.47	189.47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75	93.75	93.75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72	95.72	95.72	0
20810			社会福利	1,112.36	839.30	769.43	69.8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12.36	839.30	769.43	69.87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79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79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4	30.54	30.54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4	30.54	30.54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54	30.54	30.54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8	77.98	77.98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8	77.98	77.9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8	77.98	77.98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2.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329.37	30201	办公费	8.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70.44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207.37	30204	手续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5	水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147.36	30206	电费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95.72	30207	邮电费	1.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11	差旅费	10.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98	30213	维修（护）费	0.28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5	会议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58	30216	培训费	4.78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17.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86.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6	劳务费	0.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9	福利费	14.4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0			
人员经费合计		1,067.43	公用经费合计			69.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2,931.01	2,931.01	0	2,931.01	0
229			其他支出	0	2,931.01	2,931.01	0	2,931.01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	2,931.01	2,931.01	0	2,931.01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2,931.01	2,931.01	0	2,931.01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4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96	0	8.10	0	8.10	0.86	3.06	0	3.06	0	3.06	0

注:1. 本表依据《机构运行信息表》(F03表)进行批复。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相关支出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60年代精简职工经费（新）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6.00	12.77	12.7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6.00	12.77	12.77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人数7人，月平均工资标准1423元/月			保障人数7人，月平均工资标准1423元/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应发放标准	=1423元	=1423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领取人数	=7人	=7人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发放覆盖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餐饮服务外包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9.00	14.80	14.8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29.00	14.80	14.8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1月-7月 资金使用率达到50% 2025年8月-12月 资金使用率达到100%			年初申请预算29万元，支出14.8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外包成本控制	=290000元	148000.00元	餐饮服务外包合同周期为2025年8月22日至2026年8月23日，按月支付进度款，剩余8个月服务费应于2026年度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服务人员数量	=10人	=9人	预算金额较低，项目采购招标流标四次，无法追加预算，减少一名工作人员。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到岗率	>=95.00%	=100.00%	
		时效指标	服务费支付及时率	>=95.00%	>=9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管理制度完善度	>=95.00%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养人员满意度	>=90.00%	>=9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自主聘用人员及公益岗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38.40	138.40	138.26	99.9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38.40	138.40	138.26	99.9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护理人员配备达标率100%，保证护理工作有效开展。 2. 护理服务工作无责任事故发生，养员满意度达到85%以上			1. 护理人员配备达标率100%，保证护理工作有效开展。 2. 护理服务工作无责任事故发生，养员满意度达到8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主聘用人员 薪资标准	=4517.00元	=4517.00元	
			公益岗人员薪资标准	=4517.00元	=4517.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岗人员数量	<=27人	=22人	根据实际需要计划招聘人员至27人，由于待遇及通勤人员问题导致应聘人员有限未招满。
			自主聘用人员数量	<=20人	=19人	职工廖春梅自然离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稳定性	>=95.00%	93.19%	职工廖春梅自然离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满意度	>=90.00%	>=9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医保局拨付医疗照护险（床位费、耗材费及护理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87.39	87.39	68.01	77.82%	
	年度资金总和	87.39	87.39	68.01	77.82%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全年全院享受照护险31人 预算资金支付87.39万元			2025年全年全院享受照护险31人 预算资金支付68.0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照护险支出	=108.25万元	=68.01万元	床位费收入纳入2026年度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照护险受益人数	=31人	=31人	
		质量指标	照护险标准符合率	=100.00%	=100.00%	
		时效指标	照护险支出及时率	≥90.00%	≥9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稳定性	≥90.00%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度维修改造项目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23.65	123.65	123.59	99.9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23.65	123.65	123.59	99.9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修生活楼：按计划工期完成，实际施工周期偏差率≤5%，确保维修后建筑结构安全验收合格率100%，设施功能恢复率≥95%（如水电、消防等系统），消除安全隐患。监控绩效：技术性能提升：监控覆盖率从原有X%提升至≥95%，关键区域高清摄像头占比≥90%，数据存储符合《网络安全法》要求。防水绩效：防水工程验收合格率100%，闭水试验无渗漏，材料拉伸强度/耐候性符合国标		修生活楼：按计划工期完成，实际施工周期偏差率≤5%，确保维修后建筑结构安全验收合格率100%，设施功能恢复率≥95%（如水电、消防等系统），消除安全隐患。监控绩效：技术性能提升：监控覆盖率从原有X%提升至≥95%，关键区域高清摄像头占比≥90%，数据存储符合《网络安全法》要求。防水绩效：防水工程验收合格率100%，闭水试验无渗漏，材料拉伸强度/耐候性符合国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设计支出	考察项目设计支出	≤5520元	≤5520元	
		项目造价支出	考察项目造价支出	≤8740元	≤8740元	
		项目监理费用	考察项目监理费用	≤28220元	≤28220元	
		项目工程成本	考察项目工程成本	≤1252122元	≤1252122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面积	≤1200平方米	≤1200平方米	
			监控涵盖点位数量	≥192个	=192个	
		质量指标	维修生活楼质量合格率	≥95%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我院服务功能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95.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长春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建设项目资金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795.18	2795.18	2795.1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349.72	349.72	349.72	100.00%
	年度资金总和		3144.90	3144.90	3144.90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工程评审并按照设定值支付工程尾款， 做好养老服务行业兜底保障工作			完成工程评审并按照设定值支付工程尾款， 做好养老服务行业兜底保障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尾款及采购质保金	=3144.9万元	=3144.9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目标段	=5个	=5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0%	>=90%	
		时效指标	工程项目尾款支付及时率	>=85.00 %	>=9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养老行业兜底保障能力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95.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供养人员经费项目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57.00	125.79	125.79	80.1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68.00	247.47	247.47	92.34%	
	年度资金总和	425.00	373.26	373.26	87.83%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109名养员的养护与医疗康复工作，保障供养人员基本生活费为1265元/月。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标准为自理人员212元/月，半自理人员530元/月，不能自理人员848元/月		保障104名养员的养护与医疗康复工作，2025年度1月至6月城市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费为1660元/月，农村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费为1260元/月；2025年度7月至12月城市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费为1350元/月，农村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费为1088元/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供养人员生活费是否符合标准	=1265.00元	=1350.00元	依据《关于做好调整城区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工作的通知》长民规(2025)5号文件，2025年7月25日对供养人员生活标准进行调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供养人员数量	<=109人	=104人	五名供养人员自然离世
		时效指标	供养人员经费支出及时率	>=85.00 %	=9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养人员基本生活保障率	>=85.00%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95.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养老服务标准化项目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12	0.12	0.12	100.00%
	年度资金总和		0.12	0.12	0.12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实际情况及时支付资金			依据实际情况及时支付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标准	≤1200元	=12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标准化咨询费个人所得税人数	≤5人	≤5人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85.00 %	=9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个人所得税缴纳	及时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95.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市级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63	0.63	0.63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0.63	0.63	0.63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保障养老机构床位105张			全年保障养老机构床位105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数	=0.63万元	=0.6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床位数	<=107张	=105张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00%	>=9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0.00%	>=9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稳定性	>=90.00%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养老护理员奖励补贴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0.56	10.56	10.5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0.56	10.56	10.56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发放护理员奖励补贴。			及时发放护理员奖励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费用	=10.56万元	=10.5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30人	<=30人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	规范	规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省级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					
实施单位	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05	1.05	1.0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05	1.05	1.05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保障养老机构床位105张			全年保障养老机构床位105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数	=1.05万元	=1.0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床位数	<=107张	=105张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00%	>=9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90.00%	>=9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稳定性	>=90.00%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450.77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 2290.25 万元，增长 72.4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度新增养员生活楼维修改造项目、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第二社会福利院建设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656.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59.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04.2 万元，增长 180.25%，主要是我单位 2025 年度新增养员生活楼维修改造项目、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第二社会福利院建设项目；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其他收入 29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8.74 万元，下降 44.59%，主要是我单位向第二社会福利院划转部分特困人员，照护险经费及各区民政局保障经费减少，就业局拨付公益性岗位人员经费不再列入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316.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8.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4.12 万元，增长 12.98%，主要是我单位 2025 年度工资调标，同时补发 2024 年 7 至 12 月工资调标差额；项目支出

3887.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29.03 万元，增长 352.66%，主要是我单位 2025 年度新增养员生活楼维修改造项目、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第二社会福利院工程建设资金缺口项目；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经营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359.9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04.2 万元，增长 180.25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度新增养员生活楼维修改造项目、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第二社会福利院建设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8.9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6.88%。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6.76 万元，下降 6.34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向第二社会福利院划转供养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8.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0.39 万元，占 92.4%；卫生健康支出 30.55 万元，占 2.14%；住房保障支出 77.98 万元，占 5.4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57.41 万

元，支出决算为 1428.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7%。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精简职工去世 1 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3.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度退休 3 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5.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度辞职 2 人，退休 3 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103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度工资调标，同时补发 2024 年 7 至 12 月工资调标差额。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度供养人员经费项目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

疗（项）。年初预算为 3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度辞职 2 人，退休 3 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度辞职 2 人，退休 3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67.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69.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931.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00.96 万元，增长 9653.78%，主要是我单位 2025 年度收到养员生活楼维修改造项目及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资金、第二社会福利院工程建设资金缺口资金；本年支出 2931.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00.96 万元，增长 9653.78%，

主要是支付养员生活楼维修改造项目、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资金、第二社会福利院工程建设资金缺口资金；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2931.01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护理人员奖励补贴、养员生活楼维修改造项目、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资金、第二社会福利院工程建设资金缺口。工程建设项目为总预算项目，于项目执行中批复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15%。较 2024 年度减少 3.83 万元，下降 55.59%，主要原因是其中一台公务用车停运待报废。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较 2024 年度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 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78%；较 2024 年度减少 3.83 万元，下降 55.59%，主要原因是其中一台公务用车停运待报废。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06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两辆公务用车的燃油费、保险费及维修保养费用。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4 年度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接待业务。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接待业务。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5 年度部门预算 2025 年度 60 年代精简职工经费（新）、2025 年度餐饮服务外包项目等 9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876.34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2.组织对省级养老服务补助资金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转移

支付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61 万元，其中 2025 年度省级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项目 1.05 万、2024 年度养老护理员奖励补贴项目 10.56 万元。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项目确保全部床位应保尽保，资金支付及时率高于 90%，保证供养人员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养老护理员奖励补贴资金项目确保资金足额发放，资金使用规范，发放人数、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预期。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

1. 2025 年度 60 年代精简职工经费（新）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77 万元，执行数为 12.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按照政策标准，足额为 7 名 60 年代精简职工发放生活补贴；二是补贴发放及时率、覆盖率均达标，保障对象满意度达到预期，切实落实人员待遇保障。

2. 2025 年度餐饮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80 万元，执行数为 14.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按合同进度足额执行，资金执行率达标；二是人员到岗、制度建设、供养对象满意度等指标均完成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争取预算，优化食堂人员配置。

3. 2025 年度自主聘用及公益岗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8.40 万元，执行数为 138.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人员薪资标准落实到位，护理工作正常开展，未发生护理责任事故；二是服务对象满

意度达到预期标准，保障院内照护服务有序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公益岗、自主聘用人员未招满，受待遇、通勤影响应聘人员有限，存在人员离职情况；二是人员稳定性指标未达标，存在人员自然离职，造成人员流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拓宽招聘渠道，加大招聘力度，尽量补齐人员缺口；二是优化人员管理，稳定职工队伍，提升人员稳定性。

4. 2025 年度医保局拨付医疗照护险（床位费、耗材费及护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39 万元，执行数为 68.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照护险受益人数达标，照护服务标准执行到位；二是照护险支出及时率、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预期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资金未全额执行，床位费收入纳入下一年度预算，本年资金支出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精准把握资金拨付规则，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提高预算执行水平。

5. 2024 年度维修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3.65 万元，执行数为 123.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维修改造项目按计划工期实施，各项成本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工程质量达到预期标准；二是监控点位布设完成，院内服务功能得到提升，供养人员满意度超出年度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各项指标基本完成，无重大偏差问题。

6. 2025 年度长春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44.90 万元，为 3144.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工程评审，按规定支付工程尾款及采购质保金，工程目标标段数量达标；二是工程验收、尾款支付时效、养老兜底保障能力、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预期。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各项绩效指标全部完成，无明显问题。

7. 2025 年度供养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5.00 万元，执行数为 373.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落实供养人员养护与医疗康复工作，经费支出及时率、供养人员基本生活保障率、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预期；二是按照政策文件调整供养人员生活费补助标准，保障供养人员相关待遇按时发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实际保障供养人员 104 人，未达到 109 人的目标人数，有 5 名供养人员自然离世；二是供养生活费执行标准随政策调整，与年初设定指标存在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供养人员动态变化情况，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二是及时跟进政策更新，严格按照现行政策落实供养人员各项保障待遇。

8. 2025 年度养老服务标准化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12 万元，执行数为 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资金按标准足额支付，经费支出及时率达标；二是个人所得税及时缴纳，服务对象满意度高于预

期，养老服务标准化相关工作落实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各项绩效指标全部完成，无明显问题。

9. 2025 年度市级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63 万元，执行数为 0.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足额执行到位，完成 105 张养老床位保险保障；二是床位保障、验收合格、资金支付、社会效益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项指标均全部达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无明显偏差问题，各项指标均完成年度目标。

10. 2024 年度养老护理员奖励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56 万元，执行数为 10.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护理员奖励补贴资金足额及时发放；二是资金使用规范，发放人数、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预期。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各项指标全部完成，无明显问题。

11. 2025 年度省级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5 万元，执行数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足额执行到位，完成 105 张养老床位保险保障；二是床位保障、验收合格、资金支付、社会效益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项指标均全部达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项目无明显偏差问题，各项指标均完成年度目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2.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8.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1.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第一社会福利院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供养人员业务用车 1 辆，通勤班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级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省财政以外其他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未支出、结转到本年

继续按有关规定用途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

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以及其他费用等。